

网络直播刷人气,躺着就能赚大钱?

警方揭秘:小心你的钱袋子



通讯员 谢敏敏 本报记者 陈佳妮

在家躺着就能赚钱?

记者在网上一搜,别说,这种“躺赚”的兼职还真有——招收打字员、刷单员、淘宝客服等,页面显示的薪酬丰厚,办公地点就是在家。如今,随着网络直播“风生水起”之后,这种“躺赚”的兼职又多了一种——“网络直播挂机刷人气”兼职。

然而,真的能赚到钱吗?近日,绍兴柯桥警方就破获了这样一起案子,这期间的“套路”有多深,咱们一起来看看。

中招:高回报为饵,诈骗钱财

今年2月底,东北小伙小张向柯桥警方报警称,自己在网上找兼职时遭遇了骗局,一共被骗走4980元。

根据小张的描述,他网上找的这份“兼职”,其实就是冒充主播粉丝,帮指定的主播刷人气、送礼物,工资日结。

对方以“高回报”为诱惑,使小张动心,并一步步引导小张交纳介绍费、保证金、挂机账号租赁费等费用。就在小张投入了近5000元钱时,对方再也没有理过他……

实际上,不光是小张,今年柯桥警方已多次接到群众报警,称遭遇了“网络直播挂机刷人气”的兼职骗局。

侦查:团伙组织严密,分工明确

接警后,柯桥警方根据线索,经过一个半月的调查,掌握了这个团伙的相关信息。

3月7日至14日,民警分赴北京、吉林、山东、安徽、重庆、四

川等多个省市,先后将16名涉案人员全部抓获归案,成功将该诈骗团伙一举捣毁。

据了解,这个团伙有严密的管理组织结构和明确的人员分工。

比方说,“外宣”负责拉人,“讲师”负责实施诈骗,并将诈骗钱款转给“财务”,再由“财务”负责分配给内部人员。并且,团伙里还有“管理员”,负责日常管理及讲师培训。

截至被抓,该团伙涉案金额逾600多万元,受害者遍布全国各地。

内幕:被骗者成了骗人者

让人意外的是,警方在审讯中发现,该团伙成员中,不少人曾遭遇过类似诈骗,然而在金钱的诱惑下,曾经的被害人泯灭了良知,选择与骗子同流合污。管理员“东子”就是其中一个。

据“东子”交代,2016年七八月间,他看网络直播时,有人加

他为好友,并推荐他通过在网上挂机给主播刷人气的方式兼职赚钱。他一盘算觉得有利可图,就按要求加了几位“讲师”,支付了所谓的保证金、挂机账号租赁费等费用,共计1987元。但付钱后不久,对方就将他拉入了黑名单。

意识到被骗后,又气又恼的“东子”不甘心,他开始在网上找“讲师”,希望对方带带自己,把钱给挣回来。

一段时间后,有人将“东子”拉入了一个QQ群,并在一次偶然的机会下,“东子”接触到了这个诈骗团伙的核心成员。

2016年底,该团伙的核心成员因故“金盆洗手”。这时,“成长”迅速的“东子”被众人推举到了管理员的岗位,成为该团伙的实际控制人。

此时的“东子”吸金能力强大,通过诈骗,两三个月就能获利三四十万元。有了钱,他立即给自己买了一辆宝马车。“做客服每天最少能赚一百元。”他意气风发,常到朋友圈炫耀,并说服周边的人加入自己的“事业”。

据了解,该团伙涉案嫌疑人目前均被刑拘。

警方提醒:

除了“网络直播刷人气”的兼职诈骗,还有“刷信誉”“淘宝刷单”等兼职诈骗形式,这些“兼职”披着“高薪、轻松、无门槛”的外衣,利用网络支付方便快捷的特点行骗,骗子得手后就会将被害人拉黑,或者随即丢掉使用过的账号,消失得无影无踪。

为避免不必要的损失,市民面对网络兼职时一定要提高警惕,转账汇款之前要核实对方身份,不要轻点陌生链接以及任何相关的付款链接,不要轻信资金冻结、激活订单等说法,更不要相信所谓的操作慢、操作不合要求等借口,这些都是骗子诱骗被害人投入资金的惯用伎俩。

此外,要主动做好取证工作来保护自己,对于金钱交易应留下凭证。如果发现自己已经上当,请及时停止交易,并迅速向警方报案,以免造成更大的损失。

高级“玩具”闯关被截 温州口岸截获26只巨型昆虫

咆哮法庭 侮辱法官 罚款1万元!



通讯员 西法

本报讯 近日,杭州一当事人在庭审中因扰乱法庭秩序、侮辱法官,被西湖法院依法处以10000元罚款。

3月10日,杭州人骆某将冯某告上法院,要求冯某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共计65600元。

4月7日,西湖法院上泗法庭开庭审理这起案子,被告冯某未参加庭审,但是庭前提供了支付宝转账记录,证明已经支付给原告骆某18000元。法庭就该转账记录向原告骆某进行核实,骆某先后陈述相互矛盾,当审判人员要求其正面回答该问题时,骆某突然用双手用力拍打桌面并大骂法官不公,在法官对其进行口头警告后,其仍咆哮法庭并污蔑法官收受对方好处,导致庭审无法进行,法官被迫休庭。休庭后,骆某仍继续拍桌子并辱骂法官,毫无悔改表现。

鉴于骆某的行为已严重扰乱法庭秩序、妨碍诉讼活动顺利进行,西湖法院依法作出以上决定,并在当日将该决定送到了骆某手上。据了解,由于骆某未主动缴纳罚款,西湖法院将对骆某进行强制执行。

新闻链接: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以及最高人民法院最新发布的《人民法院落实〈保护司法人员依法履行法定职责规定〉的实施办法》都规定,诉讼参与人和其他人应当遵守法庭规则。人民法院对违反法庭规则的人,可以予以训诫,责令退出法庭或者予以罚款、拘留。人民法院对哄闹、冲击法庭,侮辱、诽谤、威胁、殴打审判人员,严重扰乱法庭秩序的人,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情节较轻的,予以罚款、拘留。



近年来,国内宠物市场需求旺盛,许多宠物爱好者和经营者纷纷通过邮寄的方式非法进境各类活体宠物。2011年,温州检验检疫局就曾从来自台湾入境邮包中截获一百多只巨无霸姬兜和战神大兜虫。2014年7月,从来自匈牙利的包裹中截获22只活体毒蜘蛛。2015年9月,从马来西亚的邮包中截获5只国家一级保护动物双带水巨蜥幼体。

温州检验检疫局相关负责人表示,经邮包进境的活体动物,未办理任何检疫审批手续,其来源、品种及卫生状况不明,可能会携带危害人体健康的寄生虫、病毒和细菌,检疫风险难以评估,会给我国的生态、农业等领域带来重大的安全隐患。国家农业部及质检总局发布的1712号公告明确规定,活体动物、动物尸体、动物标本等禁止携带、邮寄进境。

本报讯 包裹申报时名为“玩具”,里面竟暗藏26只巨型昆虫!4月12日,温州检验检疫局邮检办工作人员对一个来自马来西亚的入境邮包检查时发现,内有26只巨型昆虫,这些昆虫被放置在透明的塑料容器中,但仅剩2只还存活着。由于收件人未办理检验审批手续,不能提供任何检疫证书,最终检验检疫部门依法对这批巨型昆虫作销毁处理。

经鉴定,这些巨型昆虫分别为巨无霸姬兜和南洋大兜虫,均属于犀金龟科的巨型昆虫,该类虫体大而威武,外表光滑坚硬,具有黑色光泽,雄虫头部长有粗壮的犄角,受到广大昆虫爱好者们的追捧。

通讯员 储时来

本报讯 包裹申报时名为“玩具”,里面竟暗藏26只巨型昆虫!4月12日,温州检验检疫局邮检办工作人员对一个来自马来西亚的入境邮包检查时发现,内有26只巨型昆虫,这些昆虫被放置在透明的塑料容器中,但仅剩2只还存活着。由于收件人未办理检验审批手续,不能提供任何检疫证书,最终检验检疫部门依法对这批巨型昆虫作销毁处理。

经鉴定,这些巨型昆虫分别为巨无霸姬兜和南洋大兜虫,均属于犀金龟科的巨型昆虫,该类虫体大而威武,外表光滑坚硬,具有黑色光泽,雄虫头部长有粗壮的犄角,受到广大昆虫爱好者们的追捧。

法院公告

2017年4月14日

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6)浙0782民初15866号

唐群峰:本院受理原告王江龙与被告唐群峰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因你以其他方式

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们送达本院(2016)浙0782民初158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

本院廿三里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身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

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7)浙0784民初1555号

徐群玉:本院对原告夏叶青与被告徐群玉买卖合

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判决书。逾期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

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

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7)浙0784民初155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永康市人民法院

(2017)浙0726民初1266号

吴深海:本院对原告郎波与被告吴深海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2017)浙0784民初126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永康市人民法院

(2017)浙0726民初2566号

周家元、吴月英:本院受理原告李东原诉被告周家元、吴月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

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

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

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30日内。并定于2017年7月26日下午15时在本院第十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6)浙0726民初8845号

郑锐吉:本院受理的原告肖建法诉你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6)浙0726民初884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

(2016)浙0726民初8986号

倪将:本院受理的原告黄孟章诉你之间的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2016)浙0726民初89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浦江县人民法院